#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十九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浅唱梦痕 更新时间：2024-04-30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一分承包单位：\_\_\_\_\_\_\_\_\_\_\_\_\_\_\_\_（乙方）（一）承包工程项目1.工程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2.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二）工程项目期限自\_\_\_\_年\_...*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一**

分承包单位：\_\_\_\_\_\_\_\_\_\_\_\_\_\_\_\_（乙方）

（一）承包工程项目

1.工程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

2.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项目期限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开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完工。

（三）乙方入场时，应由双方有关人员协商办理缴纳保证金\_\_\_\_元。

1）甲方为乙方提供电源。

2）甲方为乙方提供方电缆、配电箱、开关箱、电表箱，乙方自备所有用电设备及工具，并应符合规范要求，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电。

3）甲方为乙方接好电表箱，每月按电表收费（每度电按\_\_\_\_元计），并收取电损费\_\_\_\_％，乙方要按时交纳电费。若乙方不按时缴纳电费，甲方有权停电。

4）乙方进场后，必须按tn-s系统布线，达到三级配电二级保护，并无乱接乱挂现象，严格管理并服从甲方的监督否则出现触电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责任。

5）乙方用电必须符合建筑施工安全用电规范，遇到上级部门检查应服从检查需要，必要时采取临时停电措施。

6）夜间临时用的移动照明灯，必须使用安全电压。

7）乙方不得私自接电所有动火必须执行动火审批程序。

8）所有接电必须有项目部专业电工进行操作。

9）电焊工必须配备齐全有效的防护用品。

10）严格执行我单位的安全管理。

11）若出现以上协议内容或规范要求的行为，将对分包作业队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损失将从保证金里扣除，不够的部分由乙方以现金形式交给甲方。

12）项目部安全员有权对分包单位的违规行为进行制止，有权执行停工、罚款等措施。

13）本协议订的各项规定适用于甲、乙双方，如遇到同国家和\_\_\_\_省的有关法规不同则按国家和\_\_\_\_省有关规定执行。

14）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有效，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二**

甲方：

乙方：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明确甲乙双方的安全管理责任，切实做好 工程的安全生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化学危险品安全管理条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同时依据甲乙双方合同要求，特签订本协议。

说明

甲乙双方存在正式合同关系，甲方为总包，乙方为分包。

施工期间，甲方授权 同志为本工程己方项目负责人，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为： ，乙方授权 同志为本工程己方项目负责人，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为： 。上述甲乙双方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各自单位的安全管理工作，上述人员发生变更，甲乙双方应及时沟通，并留下书面变更记录。

甲乙双方应根据合同及本协议要求，分别认真做好各自的安全管理工作，最大限度减少和杜绝各类伤亡事故的发生。

甲乙双方在履行法律法规要求的安全职责过程中，需要甲乙双方合作共同完成的工作，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协议约定的工作程序执行，确保法律法规要求的职责得到落实。

甲乙双方依据国家地方法律法规、合同及本协议内容在施工过程中留存的书面记录，作为甲乙双方履行各自安全职责的主要证据。

本协议所称伤亡事故均包括对第三方人员造成的伤亡事故。

安全责任划分原则：

甲乙双方分别作为独立的法人单位，均必须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作为法人单位应当履行的责任，切实加强各自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健全各自的安全管理体系。

甲乙双方作为法人单位均应当分别履行的责任主要包括：

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须的资金投入;

按规定配备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人员;

建立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健全并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根据工程特点，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方案，并确保实施;

对本单位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后上岗作业，施工生产过程中，要督促作业人员遵章施工;

向本单位从业人员如实书面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和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并履行签字手续，同时督促作业人员遵照执行;

落实安全生产有关标准或规范、做好防护措施;

及时发现和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执行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其他要求。

甲方责任

甲方负责制定施工现场总的安全生产管理各项制度，规范现场的安全管理，协调甲乙方之间、乙方同其他分包单位之间的关系。

甲方负责根据工程现场情况及甲乙双方合同要求，为乙方明确安全责任区，并负责根据工程进展情况，及时变更乙方的安全责任区。

甲方要尽可能以书面的形式为乙方明确安全责任区，并由双方负责人签字确认，分别留存，无法书面明确的安全责任区按安全责任区的划分原则确定。

安全责任区划分的原则见乙方责任第7条

甲方负责编制工程总施工组织设计及分项施工方案中适应本工程特点的安全技术措施;并及时进行审批、下发给相应的乙方;

对于专业分包单位专业性较强的工程项目，由乙方负责及时制定各专项施工方案，具体要求见乙方责任第10条。

甲方负责根据工程合同约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安全要求的机械设备、临时用电设施、居住住所以及用于脚手架、临边、洞口、交叉作业等处安全防护设施的物资(统称为安全生产物质条件，具体范围以双方合同为准)。因甲方提供的上述物质条件存在缺陷造成施工人员伤亡事故，由甲方(或出租单位)承担主要责任。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施工现场安全技术措施的技术交底和安全交底工作，交底以书面形式交至乙方管理人员，并由双方管理人员签字确认。

甲方进行的交底侧重于解决“物的不安全状态”隐患，具体交底范围包括：工程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使用的新设备的技术性能;各分项工程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楼板、屋面、阳台等临边防护、通道口防护、预留洞口防护、电梯井口防护、楼梯边防护、垂直方向交叉作业防护、消防器材布置、机械防护棚的做法等。

甲方未履行上述责任，造成伤亡事故，由总包承担相应责任。

对于“人的不安全行为”方面的隐患的解决，由乙方负责根据相关操作规程或标准规范对乙方人员的操作行为进行安全交底，具体要求见乙方责任第12条。

甲方负责根据相关规定，明确在较大危险因素的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要求。

较大危险因素的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主要包括：施工现场入口处、施工起重机械、临时用电设施、脚手架、出入通道口、楼梯口、电梯井口、孔洞口、桥梁口、隧道口、基坑边沿、爆破物及有害危险气体和液体存放处等。

甲方负责组织乙方及相关方，进行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的各项验收工作，验收工作必须履行书面手续，甲方、乙方、第三方等相关方签字确认。

需要进行安全生产验收的工作由乙方负责申请报验，具体要求见乙方责任第13条。

安全生产验收工作内容主要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等的入场验收工作;乙方报验的分项工程的验收工作;乙方报验的安全防护措施的验收工作等。

乙方需报验的分项工程范围执行国家相关规范要求，需报验的安全防护措施范围由甲方确定，具体范围见附表1。

甲方负责组织乙方及第三方，进行施工现场安全责任区的交接工作，交接工作应履行书面手续，甲方、乙方、第三方等相关方签字确认。

安全责任区需交接内容主要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等的交接;分项工程的交接工作;安全防护措施的交接等。

需交接的分项工程范围执行国家相关规范要求，需交接的安全防护措施范围同第7条内容。

需要交接的安全责任区由乙方负责申请报验，具体要求见乙方责任第13条。

为督促和协助乙方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进一步消除施工现场安全隐患，甲方有权对乙方安全责任区进行安全检查，对发现的“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环境的不良因素”等各类隐患，甲方可以以文字或口头形式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并可依据本协议对乙方给予处罚。

乙方必须知晓，甲方对乙方施工现场进行的安全检查并非本协议要求甲方必须履行的责任，甲方对乙方安全管理责任区域和范围内隐患未及时得到消除导致的事故不承担主要责任。

当乙方根据本协议乙方责任第16 条、第18条要求，书面提出某作业场所存在安全隐患导致无法施工时，甲方负责和乙方共同协商，消除作业场所的安全隐患，保证施工工人的安全，隐患消除完毕，需留存相应的资料，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为督促和协助乙方开展安全教育，甲方应在乙方入场后，与乙方共同对其施工工人进行一次入场安全教育(教育时间由双方协商确定);甲方还应在施工过程中对乙方施工人员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安全教育，乙方现场负责人应对甲方每次进行的教育记录进行签认。

乙方必须知晓，甲方对乙方施工工人进行的安全教育并非本协议要求甲方必须履行的责任，甲方对乙方事故人员缺失安全教育不承担主要责任。

甲方有权对于乙方施工人员在生产工作中的违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行为予以制止和纠正，甲方有权对不满足安全管理要求的乙方人员提出更换。

甲方对乙方落实法律法规规章要求、落实合同及本协求情况，有权进行监督，对乙方违法行为有权进行举报，对违反合同及协议的行为，有权及时制止，同时，因乙方违法或违反合同、协议对甲方造成的损失，有权进行索赔。

其他法律法规要求作为总包单位应承担的安全责任。

乙方责任及违约处罚

乙方现场负责人必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同时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上岗;乙方使用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人员对现场进行管理，本单位施工工人发生伤亡事故时，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人员有变更时，必需书面告知甲方安全主管，并经甲方安全主管同意后，方可更换人员，未经允许变更人员或无证上岗人员造成的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配置必须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施工人员50人以下的，应当设置1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50人-200人的，应设2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200人以上的，应根据所承担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危险实际情况增配，并不少于3人。

乙方上述人员配置不到位或无证上岗，施工工人发生伤亡事故时，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违反上述第1、2、3条款，甲方有权对乙方给予处罚(扣除乙方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每违约一次，处罚2千～5千元。

乙方必须对进入甲方施工现场的工人签订合法的劳动合同，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危害的事项，以及依法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社会保险的事项。同时，乙方进入本工程现场，必须向甲方提供准确的现场施工工人名册交甲方管理人员，施工过程中临时调整人员时必须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乙方施工人员发生伤亡事故，若事故者未与乙方签订劳动合同，或事故者和名册不符合，不论甲乙双方或第三方的原因造成的事故，均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应保证本单位工人身体条件符合所从事工作的要求，尤其不得使用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工或童工、不得招用傻呆或有精神病的人员，由于乙方工人身体条件不符合所从事工作的要求或乙方私自使用上述人员，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违反上述第4、5条款，甲方有权对乙方给予处罚(扣除乙方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每违约一次，处罚2千～5千元。

乙方不得将承接的工程非法再次转包，乙方违反本规定，发生在非法转包单位的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必须首先向甲方提出关于明确乙方安全责任区的书面申请，确定责任区后，要和甲方履行签字手续。

乙方进入施工现场，未向甲方提出上述要求，或未经甲方明确安全责任区即开始施工，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安全责任区划分的原则为：施工区以乙方与甲方签订的合同内容所涉及到的所有作业面、材料存放场地以及乙方人员进出工作面所必经的施工区域等为乙方安全责任区域，办公区和生活区以乙方人员办公、生活的区间为责任区域。

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后，必须服从甲方关于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的各项规定，乙方不服从管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负责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在每位工人入场前，做好本单位施工工人的公司级、项目级、班组级 “三级安全教育”及其他各类教育，并及时组织受教育人员的考核，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操作。

乙方还必须对施工工人做好班前、日常安全教育(每月至少开展一次)，并留下教育资料存档。

乙方需将对工人开展的“三级安全教育”、考核记录在完成考核后三日内，报甲方专职安全员备案，并留书面记录，甲乙双方分别留存。

乙方违反上述第9条款，未按照规定对施工工人开展教育和考核，或乙方未按要求向甲方上报上述资料，甲方有权对乙方给予处罚(扣除乙方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每违约一次，处罚2千～5千元，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对于专业分包单位专业性较强的工程项目，由乙方负责及时制定各专项施工方案，方案中必须制定符合本工程特点的安全技术措施，及时按程序进行审批，同时乙方负责组织实施方案。由乙方编制的施工方案存在缺陷或乙方未落实方案导致现场发生伤亡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负责根据甲方施工安排及技术措施方案，在自己的责任区内，合理组织施工，不按甲方施工安排及技术措施方案施工，自作主张、盲目施工、私自更改施工程序，造成的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负责根据标准、规程、操作规程、甲方技术交底和安全交底要求等，对下属每一位施工工人进行侧重于杜绝“人的不安全行为”隐患的安全交底，书面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危险岗位的操作规程、违章操作的危害及事故应急措施等，务必使每一位施工工人掌握自我保护的知识，并负责督促工人执行交底。

安全交底必须采用书面形式，被交底的施工工人必须在交底上签字接收。安全交底一式三份，由工人、乙方单位分别留存一份，同时，乙方还必须在交底签字完毕后一日内，报甲方一份进行备案。

乙方违反上述第12条款，施工人员未接收安全技术交底，或未按照交底要求施工，或乙方未按要求向甲方上报上述资料，每违约一次，处罚2千～2千元，发生伤亡事故的，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负责按照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甲方签发的技术交底或安全交底等要求，及时做好本单位安全责任区内的分项工程施工、各项安全防护措施等安全生产工作。

对于相关标准、规范及甲方要求进行验收的分项工程及安全防护措施，乙方按标准做到位后，在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或操作工人进入工作面之前，必须填写报验表，书面报甲方进行验收，待甲乙双方及相关方共同验收合格并履行验收签字手续后，方可进行后续工序的施工。甲乙双方及相关方分别留存报验资料和验收资料。

乙方需报验的分项工程及安全防护措施范围，同甲方责任第7条内容。

乙方违反上述第13条款，未按要求做好分项工程及安全防护措施，或分项工程及安全防护措施未经验收私自施工(以甲乙双方签认的验收单为准)，每违约一次，处罚2千～3千元，导致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负责根据相关标准规范及甲方要求，在较大危险因素的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同甲方责任第6条内容)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当经甲乙双方及相关方共同验收合格的分项工程及安全防护措施移交乙方后，乙方负责对本单位安全责任区内的分项工程及安全防护措施进行日常维护，确保其有效性。

乙方在未向第三方移交分部、分项工程及安全防护措施前，对因己方负责范围内的分项工程或安全防护措施存在缺陷导致的伤亡事故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除按第15条做好分项工程及安全防护措施有效性的保障工作外，还必须经常性的检查本单位安全责任区内的各类隐患，包括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环境的不良因素等，对发现的各类隐患要及时处理，并将检查及处理情况记录在案。

乙方需将对本单位安全责任区的检查情况或检查记录，每日及时向甲方进行书面汇报，以使甲方协助乙方解决其安全责任区的隐患，保证乙方操作工人的安全。

乙方未履行检查职责或未发现本单位安全责任区的隐患，导致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发现安全隐患未按上述要求向甲方及时汇报或隐瞒不报，甲方即认为乙方能够独立解决该隐患，此类隐患导致的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当甲方按照甲方责任第9条要求，对乙方安全责任区的隐患提出整改要求后，乙方负责按照甲方文字或口头的整改要求，及时纠正本单位的安全隐患，并要以整改反馈单的形式向甲方反馈整改情况。

乙方违反上述第17条款，未按甲方要求及时纠正隐患，每违约一次，处罚2千～1万元，导致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负责在安排本单位施工工人工作任务前，派专人检查工人所在的施工区域、作业环境、安全防护措施、操作设施设备、工具用具等有无安全隐患，若存在安全隐患，能够内部解决的，乙方必须及时将隐患解决后方能安排工人作业，若需和甲方协调解决的，乙方必须及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反馈，待双方共同将隐患排除后方准施工。

若乙方安排工人作业前未检查有无安全隐患，或发现隐患不进行整改也没有书面反馈给甲方要求排除既自行组织施工，就表示乙方确认施工场所、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具用具等符合乙方安全要求，乙方对施工过程中由于上述因素不良而导致的伤亡事故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负责合理使用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临时用电设施、居住住所等安全物质条件(范围同甲方责任第4条)，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上述安全物质条件前，要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认真检查物质条件能否满足安全规定并保证己方安全生产需要，对于满足己方需要的要与甲方履行交接手续，对于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必须积极整改，整改合格后，履行交接手续后方准使用。

违反本规定或不经甲方许可，不正确使用安全物质条件导致伤亡事故，或因乙方原因导致安全物质条件发生缺陷等导致伤亡事故时，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19本条阐述事项的典型事例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9.1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电器设备，未报请甲方同意，在使用前也未进行检测是否合格后即行使用，擅自乱拉电器线路造成伤亡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19.2乙方人员未经甲方允许私自动用、乱开甲方机械设备造成伤亡事故的。

19.3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塔吊等机械时，信号工或挂钩工人违反操作规程操作造成伤亡事故。

19.4乙方不得擅自拆除、变动现场的安全防护措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

因施工生产需要拆卸的安全防护措施，乙方必须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乙双方及相关方协商一致并采取必要、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能拆除，安全防护措施拆除后，乙方安全负责人员必须对该施工区域进行重点监控。

安全防护措施的拆除必须留存双方签认的书面记录。

乙方违反上述第20条款，本单位施工工人擅自拆除或未按甲方批准的拆除要求拆除安全防护措施，每违约一次，处罚2千～1万元，造成的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负责为本单位施工工人提供合格的安全帽、安全带、护目镜、手套等各类安全防护用具和安全防护服装，并不能以货币等非实物的方式代替，同时乙方相关管理人员必须督促施工工人自觉穿戴好防护用品。

乙方为工人配备的上述物品，在向工人发放后，必须将发放清单及物品合格证明材料，交甲方备案。

乙方违反上述第21条款， 未向工人提供防护用品，或提供不合格防护用品，每违约一次，处罚2千～5千元，乙方工人不正确佩戴防护用品，每发生一人次，处罚50～2百元，因上述原因发生伤亡事故时，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不得使用国家命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危及安全生产的工艺和设备，乙方自带的施工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各类设施等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规范的要求，且受力性能、机械性能良好、安全防护装置齐全、灵敏、有效，乙方对自带的上述设备、设施必须建立管理制度，并进行有效管理，设备的安装、使用、检测和报废必须符合相关标准。

乙方自带的上述物品，进场前需向甲方提交清单进行备案。

乙方自带的设备设施工具存在缺陷造成的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进行爆破、吊装、土方开挖等危险作业时，必须派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确保操作规程的遵守和安全措施的落实。

乙方违反上述第23条款，进行上述作业时，现场无专人进行安全管理，每违约一次，处罚2千～3千元，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自带进入施工现场的氧气、乙炔、油漆、涂料等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必须建立专门的安全管理制度，并设专人管理和发放，同时要书面报甲方同意后，在楼外设专库存放。

乙方自带的上述物品，进场前需向甲方提交清单进行备案。乙方使用上述物品时，必需按照相关规范和要求进行，严谨违章作业。

乙方违反上述第24条款，私自使用上述物品，或有违章行为，每违约一次，处罚2千～1万元，管理不善导致的爆炸、火灾等事故造成的伤亡事故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负责采购合格、卫生的食品及配料，并保证食品加工过程的安全性，防止食物中毒等事故的发生。乙方对本单位工人发生的食物中毒等事故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负责督促本单位工人保持生活住所的干净整洁及良好的住宿习惯，对于发生在工人住所的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施工人员违反甲方管理规定、违反安全操作规程作业或乙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造成的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违反上述第25、26、27条款，存在采购食用不合格食品、生活区脏乱差、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等行为时，每发生一次，处罚2千～1万元。

乙方施工人员发生以下无法采取有效防护措施进行杜绝的伤亡事故时，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28.1非工作时间工人突然死亡、2米以下非高处作业发生摔倒导致伤亡、挪动大件材料发生意外伤亡等;

28.2高处作业不系挂安全带，或系挂安全带，但在摘带移动作业位置时发生伤亡事故的;

28.3在现场或生活区吸烟，违章动用电气焊、明火而发生的火灾事故导致伤亡事故的;

28.4 私自拆除现场安全防护措施，并从防护拆除处摔落造成的伤亡事故。

乙方在非允许施工时间内施工，发生伤亡事故时，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乙方人员在施工现场外，生活区外发生的违反治安管理规定、违法行为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乙方必须服从其他法律法规要求作为分包单位应承担的安全责任。

乙方负责每月25-28号书面向甲方汇报本单位工人(含管理人员)伤亡事故情况，并不得瞒报事故。

事故处罚

乙方必须依据本协议要求，加强本单位安全管理，落实安全责任，杜绝伤亡事故、火情及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乙方作业场所或生活区发生火情、食物中毒或人员伤亡事故，甲方有权对乙方给予处罚，发生火情，扣除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5千～5万元，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扣除5千～5万元，受伤一人，扣除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5千～10万元，死亡一人，扣除工程款履约保证金50～100万元。

其他事宜

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工程合同的补充，与工程合同具备同样法律效力，协议内容如有和国家、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符者，按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协议一经签订，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施工现场发生施工人员伤亡事故时，本协议作为区分甲乙双方责任的主要文件，协议未阐明的事项，由甲乙双方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解决。

本协议经立协议双方法人单位盖章或现场负责人签字后生效，有效期从 年 月 日至合同任务结束。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项目经理部各存放一份，法人单位各存放一份。

甲方法人单位： 乙方法人单位：

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字)： 乙方现场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三**

总包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确保 工程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防止各类触电事故的发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部《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_\_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1999)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方责任

1、贯彻落实国家、地方、行业的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有关规定，负责对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进行全面监督、管理。

2、负责提供施工电源，并把施工电源送到(经双方共同验收)符合安全标准的二级配电箱，并对乙方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审阅乙方临时用电申请，并把乙方临时用电安全技术措施和电气防火措施进行备案。

4、对乙方特种作业人员的花名册、操作证复印件及培训记录进行存档

案;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无证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5、向乙方提供电源时，应与乙方办理交接验收手续。

6、按照有关临时用电标准对乙方的临时用电设备、设施进行监督，发现乙方在临时用电中存在隐患，必须由乙方予以整改，并监督落实情况。

二、乙方责任

1、严格执行国家、省市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有关技术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及所属地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对施工区域内自行管辖的临时用电负全面管理责任。发生触电事故时，要立即向甲方及乙方上级报告。

2、进场前对本单位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用电教育;爱护施工现场的一切配电设施及线路，非专业电工人员严禁乱动电气设备，专业电工必须持证上岗，并在甲方备案。

3、乙方向甲方提供书面的临时用电申请，在甲方指定的配电箱接用;设备设施需要增容时，必须重新办理用电申请手续。

4、执行临时用电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对施工区域内自行管辖的操作人员进行临时用电安全技术交底，严禁违章指挥、违章操作和误操作，确保安全用电。

5、保证二级配电箱以下管辖区域内各种用电设备、设施完好，临时用电设施和器材必须使用符合国家、地方，行业及甲方相关文件规定的合格产品，严禁使用假冒伪劣等不合格产品;加强维护保养工作，严禁各种机电设备带病运行，保证临时用电符合安全用电标准。

5、乙方自备的配电箱、流动式开关箱、各种电线、灯具和电器设备必须符合规范要求，装拆、接用由乙方现场专业电工负责，禁止使用插板和塑胶线。自备的电焊机必须装设二次侧触电保护器后方可投入使用。由于违反规定在自管施工区域内和管辖的设备设施上发生的各类用电事故，责

任由乙方自负。

6、在使用甲方提供临时一电源时，对不符合临时用电标准的电源，向甲方提出整改意见;有权拒绝在不符合临时用电标准的电源上拉接电源;对甲方在安全检查中提出的关于临时用电方面存在的问题或隐患，必须按要求认真落实整改。

7、现场发生触电事故，经主管部门鉴定属于乙方因违反上述协议和违章指挥、违章操作，对提供的电源线路设施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接，不服从甲方管理造成事故的，由乙方负全责，并承担甲方连带损失的赔偿责任。

8、乙方施工现场内禁止使用一切非生产用的各种电热器具，如经发现当场没收并根据规定处理。

9、乙方用电费用按实际发生数量交付甲方或执行经济合同及其它约定。

三、争议

当甲、乙发生争议时，可以通过甲、乙双方上级主管部门协商解决，若达不到一致意见时，按工程所在地政府有关部门认定的结果执行。

四、双方有关未尽事宜补充条款

五、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各保存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本协议与经济合同等效力，自签字之日生效至工程完工终止。

总包单位：(盖章) 分包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四**

甲方：\_\_\_\_\_\_\_现代教育发展中心（\_\_\_\_\_\_\_教育网）

乙方：

\_\_\_\_\_\_\_教育网是\_\_\_\_\_\_\_省教育厅直接领导的全省公共教育计算机网络，其目的是利用先进实用的计算机技术和网络通信技术，实现校园网间计算机连网、信息资源共享，促进教育与社会双向交互服务，其服务对象主要是我省的教育、科研机构和全社会教育需求。\_\_\_\_\_\_\_教育网的所有接入、使用单位必须签署本项协议，并报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第一条?总则?（一）\_\_\_\_\_\_\_教育网接入、使用单位的所有工作人员和用户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安全保密制度，并对所提供的信息负责。

（二）\_\_\_\_\_\_\_教育网的所有工作人员和用户必须对所提供的信息负责。不得利用计算机网络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等犯罪活动，不得制作、查阅复制和传播有碍社会治安和有伤风化的信息。

（三）在\_\_\_\_\_\_\_教育网上不允许进行任何干扰网络用户、破坏网络服务和破坏网络设备的活动，这些活动包括（但并不局限于）在网络上发布不真实的信息、散布计算机\_\_\_\_\_、使用网络进入未经授权使用的计算机、不以真实身份使用网络资源等。

（四）\_\_\_\_\_\_\_教育网的单位用户应设立网络安全员，负责相应的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工作。

（五）\_\_\_\_\_\_\_教育网定期对相应的网络用户进行有关的信息安全和网络安全教育。

（六）\_\_\_\_\_\_\_教育网责成各接入、使用单位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于上网信息进行审查。凡涉及\_\_\_\_\_的信息严禁上网。

（七）\_\_\_\_\_\_\_教育网的所有用户有义务向网络安全员和有关部门报告违法犯罪行为和有害信息。

（八）\_\_\_\_\_\_\_教育网的有关工作人员和用户必须接受并配合国家有关部门依法进行的监督检查。

第二条?接入管理

（一）接入\_\_\_\_\_\_\_教育网的连网、使用单位和用户必须遵守\_\_\_\_\_\_\_教育网制定的规定和制度，按时缴纳有关费用。

（二）\_\_\_\_\_\_\_教育网的接入、使用单位和用户不允许在网页上刊载与己无关的广告资讯。

（三）与\_\_\_\_\_\_\_教育网中止连网接入、使用的单位和用户必须把相应的ip地址、专用电子邮箱和互联网址退还。

（四）\_\_\_\_\_\_\_教育网的接入单位必须严格执行《\_\_\_\_\_\_\_教育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允许发展授权范围以外的任何用户。

（五）\_\_\_\_\_\_\_教育网的接入、使用单位必须设立管理人员对网络进行严格管理；必须设立网络安全员，负责相应的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工作，保存网络运行的有关记录。网络安全员要指导系统管理员和用户对于各自负责的网络系统、计算机系统和上网资源进行管理。

第三条?信息管理

（一）\_\_\_\_\_\_\_教育网的接入、使用单位必须定期对相应的网络用户进行有关信息安全和网络安全的检查和教育。

（二）\_\_\_\_\_\_\_教育网的接入、使用单位和用户必须对于自己的上网信息负责。涉及\_\_\_\_\_的信息严禁上网。

（三）\_\_\_\_\_\_\_教育网的接入、使用单位和用户有义务向\_\_\_\_\_\_\_教育网和有关部门报告网络上的违法犯罪行为和有害信息。

（四）\_\_\_\_\_\_\_教育网的接入、使用单位和用户必须遵守知识产权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五）\_\_\_\_\_\_\_教育网有权对所有上网资讯决定是否刊载和登录，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和终止网上所刊资讯。

第四条?惩罚条例\_\_\_\_\_\_\_教育网对违反本条例的接入、使用单位和用户进行警告、停止网络连接、使用，直至诉诸法律。

甲方：\_\_\_\_\_\_\_现代教育发展中心（\_\_\_\_\_\_\_教育网）

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联系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乙方：

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联系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使用日期：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五**

总承包：\_\_\_\_\_\_\_\_\_\_\_\_\_\_\_

分承包：\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

安装方：\_\_\_\_\_\_\_\_\_\_\_\_\_\_\_

加强起重机械的安全管理，合理使用。保障起重机械安全生产，为明确各方的安全责任，根据《建设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经各方协商一致，特签定本协议。

机械名称：\_\_\_\_\_\_\_\_\_\_\_\_\_\_\_＿＿＿＿

施工升降机：\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

进出场时间：\_\_\_\_\_\_\_\_\_\_\_\_\_＿＿＿＿

一、总承包方责任

1.根据施工设计与主体结构进度按时组织施工升降机进场，型号与性能必须满足施工需要。

2.双方协议确定后组织签订租赁合同、安全管理协议后方可让升降机进场。

3.根据出租方提供的升降机基础图纸及技术要求组织基础施工、出租方技术人员现场指导、安装方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表，方可进行整机安装。

4.做好升降机进场前的场区道路畅通及电力电源设备供应与配置。

5.支搭升降机作业范围内地面设施安全防护和楼层的临边安全防护设施。

6.对整个机组操作人员进行入场教育及安全生产注意事项并留有记录。

7.机械安装完毕后，经公司专业安检人员监督检查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并将租赁合同、安全协议、验收资料、检测报告、机械设备编号、全市统一设备编号等资料存档。

8.对升降机安装质量监督与日常作业检查，对操作人员不安全行为和设备的不安全状态有权制止及采取强制处理措施。

9.为机组人员的住宿和就餐提供方便，保证机组人员的正常生活。

10.对租用设备自验合格＿＿日内，于市建委互联网进行登记，取得挂在设备明显处。

11.督促各方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环保相关规定。

二、出租方责任

1.严格执行建筑施工起重机械设备管理的若干规定，出具市建委注册的租赁资质，统一编号并有市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测合格证，提供状态良好的机械设备。

2.根据总包方提供的地质情况和主体结构型式确定安装位置，签订租赁合同与安全管理协议，确定进场安装与验收日期。

3.组织设计拆装方案，提供升降机基础施工图纸并技术指导项目部基础施工与验收，合格后方可设备安装，如委托拆装，必须由具有相应安装资质的企业承担并签定拆装合同，同一台设备拆装接高附墙必须是同一拆装企业来完成，保证按期交付使用，拆装合同报总包方一份备案。

4.机械安装完毕后，督促安装方按时验收，资料整理，保证按时交付使用。

5.配备足够的操作司机，必须是持有效证件的人员操作并持证上岗，机械使用前必须根据机械性能、操作规程及防护等进行书面的安全交底，做好作业、维修记录，并填写履历书。在运行中不得违章作业，在每层启动前观看楼层安全门是否关闭，未关闭时严禁启动。

6.每月要对机械进行一次整机安全检查并填写检查记录并交总包方一份，司机做好日常检查与保养，保证机械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7.配备、遵守操作规程并教育司机服从总包方的管理，作业中控制乘人违章行为，做到优质服务，不得刁难工地，保证施工生产正常进行。

8.设备故障必须及时组织检修与故障排除，保证机械设备正常使用。

9.提供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并交总包方注册与存档。

10.施工现场在居民生活区等区域必须遵守环保有关规定，不得超时作业，无特殊情况不得采用鸣笛方式，保持整机清洁，不得将油污污染地面。

三、安装方责任

1.承担起重设备拆装必须是有相应的拆装资质企业并提供资质证件、拆装人员证件与出租方签定拆装合同与拆装管理协议书，并报总包方一份备案。

2.根据现场确定安装位置并根据总包方提供基础地质情况，编制安、拆方案，进行基础制作质量鉴定验收工作，质量合格方可安装。

3.安装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遵守现场的管理规定，制定安全施工措施，做好安全交底，配备足够的起重能力设备，划定拆装作业区域并设监护人员现场监督全过程，确保安装过程安全。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配戴好防护用品。

4.机械安装完毕后，安装单位必须对整机质量及安全装置进行自检，出具自检合格证明，向施工企业进行书面的安全使用说明，办理验收手续并签字。

5.安装自检验收完毕后必须经总包方专业安检人员监督检查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不合格必须立即整改，以确保机械质量与使用安全。

6.设备安装施工现场在居民生活区等区域必须遵守环保有关规定，不得超时作业，特殊情况办理相关手续，作业时不得大声喧哗，不得在地面上泄油。

四、分包方责任

1.制定安全管理措施，对所乘坐、使用升降机的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

2.严禁在恶劣天气以及＿级以上大风时使用升降机，乘员和载物应均匀分布与吊笼内，防止偏载、严禁超载，乘员不得在笼内打闹、喧哗。

3.乘员在乘坐吊笼，在吊笼运行时不得搬、动机械任何部件，乘员离开吊笼进入楼层时必须关闭好联锁门与楼层安全门，乘人在等候吊笼时严禁打开楼层安全门或探头。

4.施工升降机司机不在时施工人员严禁随意开动施工升降机。

五、四方其他增项

在机械出现故障时维修人员能及时到达施工现场进行维修，不能出现机械带病作业。

六、事故处理

因机械在拆装、使用过程中发生机械事故或人身伤亡事故，认定事故原因和责任后处理。

本协议一式四份，四方各持一份。

总包方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出租方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安装方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分包方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六**

监督单位：\_\_\_\_\_\_\_\_\_\_\_\_

发包单位：\_\_\_\_\_\_\_\_\_\_\_\_

作业方一：\_\_\_\_\_\_\_\_\_\_\_\_

作业方二：\_\_\_\_\_\_\_\_\_\_\_\_

为了认真执行国家“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令、法规和有关规定，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责任，确保\_\_\_\_\_\_\_\_\_\_\_\_现场施工安全作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条：“两个以上生产经营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应当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规定。经三方协商同意，制定此协议，三方遵照履行。具体条款如下。

1.必须认真贯彻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严格遵守机械制造行业、建筑和安装行业有关安全规定和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施工作业。

2.施工方必须制定保证施工作业安全的安全制度、措施，配备各种安全防护设施，确保检查到位、措施到位。

3.施工方要对施工作业人员要进行安全教育，强化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杜绝违章作业。

4.在同一区域或在同一地点或同一台（套）设备设施上作业时，施工双方方必须明确一位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本单位施工安全以及同另一方在安全方面进行协调的工作。

5.施工作业双方要经常在施工中对安全问题进行沟通和协商，当施工中发生冲突和影响施工作业时，双方要先停止作业，由各自的安全管理负责人进行协商处理。

6.双方在交叉作业施工前，应当互相以通知的形式告知对方本施工单位施工作业的内容、安排及应注意的安全事项。

7.施工方要施工作业中加强安全检查，发现问题要及时处理解决，消除安全隐患。

8.发包单位负责对施工方领导和安全管理人员进行作业现场及环境的安全技术交底，明确安全技术要求，要对交叉作业地点派安全员进行监督管理，要对施工方定期进行检查。

9.监督单位对一般施工作业要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危险作业要派专人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协调管理。

10.协议各方在施工中要认真负责，共同做好交叉作业区域内安全工作。

11.该协议一式四份，四方各一份。

12.其他需注明事项：（根据需要填写）。

监督单位：\_\_\_\_\_\_\_\_\_\_\_\_

发包单位：\_\_\_\_\_\_\_\_\_\_\_\_

作业方一：\_\_\_\_\_\_\_\_\_\_\_\_

作业方二：\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七**

甲方： (盖章)

乙方： 身份证号： 签名：

乙方以珠海品成建设有限公司承接的珠海市金湾区佳铖电子厂厂房(三期)监理业务。因项目管理工作需要，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

1、乙方承接本项目监理业务后，应按国家、省市主管部门规定履行监理职责并配备相应监理人员;

2、乙方因为监理质量事故造成经济和甲方信誉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若乙方未能对项目实施有效监理，项目在质量和安全检查中有不合格的和名次排在后面被提出批评和处罚的，甲方将分别处以该项目经理费1%的罚款，甲方将视具体情况给予通告批评或直接安排人员负责监理，所发生费用由乙方负责。

4、若乙方所承担的监理项目发生安全事故，公司被行政处罚的，罚金由乙方全额承担。

5、若乙方所承包的监理项目出现不良行为如因非甲方原因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停牌，应积极协调业主、施工单位解锁，停牌超过五个工作日后应向甲方缴纳管理违约金5000元，并从第6个工作日开始，每天增加1000元，直至复工为止

6、乙方监理的项目如因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甲方企业被扣分、乙方应向甲方缴纳管理违约金1000元/分。总监扣分乙方应向甲方缴纳管理违约金500元/分。专监及监理员扣分不记管理违约金。

甲方：珠海品成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签名)：

法人代表(委托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八**

甲方：\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

为了加强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确保工程顺利完工，特订立如下责任书。

1、乙方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和半成品保护负总责，确保工程竣工验收前不发生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火灾等事故，并做好以下工作：

①乙方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现场专门值班人员，完善安全措施，对施工人员经常进行安全教育，提高安全意识，真正把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落实到全人员、全时间、全过程、全方位。

②乙方必须按jgj59-99安全检查标准管理施工现场，每周检查一次，并留有记录。

③乙方必须严格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所有相关方的要求，实施并保持安全管理体系的高效运行。

④乙方必须保证安全资料齐全，做到有施工方案(措施)，安全交底分部位、分工种针对性强，施工人员进场要进行安全培训等。

2、甲方成立现场安全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对乙方现场安全管理工作进行督促检查。

3、甲方自月日起补贴乙方元/天，作为值班费用。

甲方 ：\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九**

工程承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

工程分包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

为了切实落实安全生产的责任，确保施工人员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保证施工顺利进行，依据《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工程分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已经签订《工程分包合同》，双方就施工安全管理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协议。

1.工程分包人基本情况

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有效期止：\_\_\_\_\_\_\_\_\_\_\_\_

资质证书号码：\_\_\_\_\_\_\_\_\_\_\_\_\_\_\_\_有效期止：\_\_\_\_\_\_\_\_\_\_\_\_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_\_\_\_\_\_\_\_\_\_有效期止：\_\_\_\_\_\_\_\_\_\_\_\_

2.责任范围：乙方所承担的工程项目施工中的人身安全和施工设施及环境的安全。

3.双方的义务

3.1认真贯彻国家、地方及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和有效使用。

3.2对本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

3.3严禁违章指挥，及时制止违章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

3.4发生事故，应当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伤者、保护好现场，并立即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3.5施工现场各自必须配备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现场安全监督管理。

4.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负责对乙方进行总分包安全技术交底，督促乙方落实各项安全技术措施。

4.2负责向监理单位申报乙方编制的专项施工方案和安全施工措施，并督促实施。

4.3负责协调同一施工现场乙方与其他分包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4.4有权对乙方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落实情况和安全措施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4.5有权审查乙方特种作业人员的资格，对无证上岗的，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改正。

4.6有权对乙方违反安全生产标准和规章制度的行为纠正，必要时进行内部经济处罚或要求停工整改。

5.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和经批准的工程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进行施工。随时接受甲方、当地政府、监理、建设等单位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遵守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违章或不服从管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就事故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2负责本单位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组织实施施工、操作人员入场前、定期和经常性的安全、文明施工教育培训；保证操作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和紧急情况下的应急避险措施，并督促施工人员自觉遵守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

应当书面告知本单位危险岗位人员的操作规程和违章操作的危害。

5.3根据所承担工程的特点，负责制定、实施所施工工程和区域的安全施工措施、专项方案，并针对分项工程和作业环境实际，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作业班组、作业人员做出详细说明。指导、督促作业人员严格按照安全技术要求和操作规程作业。

5.4负责为本单位从业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如手套、工作服、胶鞋等）和劳动防护用品，督促施工、操作人员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及时制止违章行为。

5.5接受甲方的安全监督检查，对检查提出的问题和隐患，落实资源及时整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整改或设置障碍。

5.6接受甲方比照内部管理规定，对违反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行为的处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5.7负责为本单位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并为从事危险作业（如登高作业等）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承担保险义务。

加强对本单位从业人员非工作期间的安全管理，并对非工作时间和施工现场以外发生的事故承担全部责任。

因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全部费用。

5.8对本单位施工、操作人员所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乙方应当按照规定立即报告甲方和有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伤者和财产，防止事故扩大。配合甲方等单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事故进行调查处理，负责做好家属的安抚、事故善后处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9不能雇用未成年人进行施工作业。

5.10所有参工人员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规定和公司的各项管理

规定，不得在工地、宿舍和工地以外打架斗殴或参与外部违法事件，若发现违法事件，应及时与当地派出所或公司保卫处及时取得联系，并控制事态的发展，对违法者及时送公安部门处理。

5.11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对工地的治安工作检查，乙方应经常对工地进行检查，工地宿舍各处严禁有赌博、卖淫、淫娼，禁止随便留宿外来人员。

5.12乙方人员在校内外发生的各种违法事件，由乙方负责。

5.13对工地使用的民工要做到人数清，情况明，禁止男女混住。

6.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本协议书作为《工程分包合同》的附件，同《工程分包合同》同时生效、同时终止。

7.协议的份数及资料性附件

7.1本协议书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7.2本协议书的附件。（由乙方提供）

7.2.1分包企业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

7.2.2派驻现场项目经理的法人委托书，加盖乙方公章。

7.2.3派驻现场项目经理、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

甲方：\_\_\_\_\_\_\_\_\_\_\_\_（公章） 乙方：\_\_\_\_\_\_\_\_\_\_\_\_（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乙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篇十**

承租单位： (简称甲方)

出租单位： (简称乙方)

为了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和执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甲乙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减少与避免施工现场各类事故的发生，特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书”并与“租赁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国家行业标准《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jgj33-20\_\_)、《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005)与《北京市建筑工程施工安全操作规程》(dbj101-62-20\_\_)和20\_\_年《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标准》等相关规定。

一、甲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1、在签订“租赁合同”前要审查乙方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相关资料。

2、按照乙方提供的塔吊路基施工图纸及技术条件要求进行施工，施工完毕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填写“路基检验记录”并经甲方负责人签字后，乙方才能立塔。

3、塔吊安装完毕由安装单位提供“北京市塔吊拆、装统一检查表格”(八张表)并经安装单位(法人单位)盖章后，甲方才能使用。

4、负责编制“塔吊(群塔)作业方案”，并经甲方企业技术负责人审批与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后实施。

5、负责配备专业指挥信号工(持有效的特种作业资格操作证)，按操作规程负责塔吊信号指挥工作，如需隔楼吊装，要加配接力信号指挥，对信号指挥人员应配备信号工服装。

6、负责对塔司、信号工、挂钩工上岗前的培训教育考核与“应知应会”考核，并根据“塔吊(群塔)作业方案”向塔司、信号工、挂钩工等进行书面安全交底，所有接受交底人员要履行签字手续。

7、负责定期与不定期的安全检查测定记录，每月至少两次定期检查，遇有5级以上(含5级)大风及大雨后不定期检查测定记录，发现隐患及时通知乙方检修。

8、负责汇总与整理甲乙双方的塔吊相关资料。

9、未按上述1～8项条款履行责任，一旦发生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有关责任及相关的经济损失。

二、乙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下述资料：

(1)出租单位的相关资料

①出租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

②塔吊租赁合同、安全管理协议书(原件);

③起重机械设备统一编号、出厂合格证(复印件盖公章);

④塔式起重机验收检验报告(复印件盖公章);

⑤塔式起重机安全检验合格证(复印件盖公章);

⑥塔吊操作人员操作证(复印件盖公章);

⑦塔吊维修保养制度(原件);

⑧塔吊出租单位自检、月检记录，维修保养记录，隐患整改记录(塔吊使用后每月月底向甲方提供)。

(2)拆装单位的相关资料

①拆装单位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盖公章);

②拆装单位的“拆装合同”(副本原件);

③塔吊拆装安全管理协议书(复印件);

④拆装单位的“塔吊安(拆)装施工方案”,要有编制人、审核人、审批人(企业技术负责人)签字并盖公章(原件);

⑤北京市塔吊拆、装统一检查表格”(八张表)原件;

⑥拆装人员操作证(复印件盖公章);

⑦对拆装人员的安全技术交底及签字手续;

⑧塔吊应急预案(盖公章)。

2、根据向甲方提供的塔吊路基施工图纸与技术条件要求对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填写“路基检验记录”并经甲方负责人签字后才能够立塔。

3、塔吊安装完毕后，向甲方提供“北京市塔吊拆、装统一检查表格”(八张表)并经拆装的法人单位盖章后，方可交付甲方使用。

4、对进入施工现场塔吊拆装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与做书面安全技术交底，履行签字手续，并报甲方专职安全员一份存档。

5、向塔司进行书面安全技术交底，履行签字手续，并报甲方专职安全员一份存档。乙方机组人员进驻现场后，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参加甲方组织的安全教育培训及考核。

6、对塔吊定期与不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维修，并要求操作人员，每天要做好班前、班后的安全运行检查与交接班记录、如发现问题及时检修，禁止带故障运行与违章操作，将自检、月检记录、维修保养记录，隐患整改记录报甲方专职安全员存档。

7、乙方塔吊操作人员要严格遵守“十不吊”的原则与“安全操作规程”，禁止违章操作，有权拒绝甲方人员的违章指挥，

8、乙方未按上述1～7项条款履行责任，一旦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与相关的经济损失。

9、因塔吊设备问题和塔吊在拆装与进出场过程中，一旦发生安全事故或其它事故，由乙方负全部责任与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三、本协议书中未明确的相关责任以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北京市政府与行业部门的相关规定为准。

四、本“安全管理协议书”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至塔吊拆除退场后自行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篇十一**

受托人(船舶经营人，以下简称甲方)： 船务有限公司

委托人(船舶所有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交通部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签订如下合同：

一、乙方将自有船舶委托给甲方管理

船 名： 曾用名： 主机功率：

船舶种类：货轮 建造日期：

总长： 型深： 型宽： 总吨： 净吨： 载重吨：

二、船舶安全管理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三、甲方责任

1、负责取得船舶合法的营运资格;

2、负责航海交安全管理责任，按规定建立并指导、检查、督促落实该船的安全规章制度和安全管理措施及执行情况，负责对船员的岗位安全培训;

3、负责按国家有关规定配备船员，办理聘用合同，对乙方推荐符合要求的船员优先配备;

4、负责海商、海损事故处理;

5、负责建立船舶各类管理台账、联系制度，及时向乙方通报情况。

四、乙方责任

1、如实向甲方提供船舶有关资料和证明，保证船舶来源的合法性;

2、配合、协助甲方对船舶的安全管理;

3、向甲方推荐船员，并负责对船员管理进行监督;

4、按本合同约定的额度和支付方式按时向甲方支付管理费和有关费用，并承担未经甲方同意，拖延或少支付安全管理费的有关费用造成的违约责任;

5、负责承担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风险责任和经济损失;

6、负责办理船舶保险、船员人身保险、油污染险、船舶承运险，并争取保费优惠;

7、其他责任：负责船舶的设备更新及船舶修理。

五、双方关于管理费、保险费用和有关费用额度、支付方式的约定

委托管理期间，委托人应向受托人支付 万/年的委托经营管理费，在合同签订之日一次付清，次年管理费待一年期满之日一次性支付，若委托人15天内未支付管理费，受托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对委托人作违约处理。委托人应将船舶保险费、税费、航政规费及委托人认定应付的有头费用按受托人规定的期限及时交至指定银行账户，由受托人按期支付，并在支付后及时结算。

六、双方关于风险责任和责任赔偿的约定

该委托经营管理的船舶，在甲方经营管理期间所产生的一切风险责任，由乙方对该船的实际价值及经营管理过程中产生的利润和保险赔偿款等应得的所有合法利益先予承担，对上述利益不足补偿部分的损失由甲方依法承担。

七、双方关于经营费用和利润分配的约定

该船实行公司内部单船核算，经营费用由乙方支付，营业利润归乙方所有。

八、双方关于违约责任和违约金的约定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履行合同约定条款，若有违约，除赔偿对方相应的损失外，还应处以人民币壹万元的违约金。

九、其他约定

1、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得转让该合同。

2、委托期间，委托人有权转让该船舶，但须提前10天以书面形式告知受托人，双方约定合同终止时间，由此造成的经营损失由委托人承担。

3、遇有政策变动和本合同未尽事宜，待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

十、本合同经双方确认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并分别报备当地航管部门、船舶国籍登记机关。

十一、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当地主管部门申请仲裁或诉诸人民法院。

甲方(法人代表)： 乙方：

《水路运输许可证》编号： 身份证号码：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篇十二**

甲方：

乙方：

为了保证在安拆过程中的施工安全顺利进行，项目部就施工安全方面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对乙方在本单位的施工范围内履行安全监督检查和管理职责。

2、甲方对乙方的安装资质及塔吊的安装告知书、检测报告、塔吊使用证等其他证照进行审查或沟通，对乙方的安装拆卸人员发现有未成年工、童工等与《劳动法》相违背的人员进行清除，并作出罚款等处理。

3.甲方要对乙方进行现场安全教育，讲解国家、企业的安全方针、政策、规范、制度、等条例，监督对乙方施工的安全交底，同时检查乙方的交底执行情况。

4、乙方所有安装拆卸人员必须持证上岗，熟悉机械的安全性能;施工前，施工负责人要向操作人员做专项技术安全交底，并下技术指导书。

5、施工人员进入现场必须服从安全员的监督，必须正确佩戴个人安全防护用品，不得擅自拆除现场的安全防护设施，违者进行处罚，对造成事故者追究其责任。

6、参与安装塔机的指挥员、司机、电工、起重工必须经过培训，持证上岗。

7、安装前，应对塔身机构、绳轮系统、传动电气系统进行仔细检查，有安全隐患不得安装，保险限位齐全可靠。

8、安装塔机时，必须按照技术要求和标准严格执行，不得随意互换和偷工减料，不得随意改动安装工艺，各种螺丝、绳卡要达到安全技术要求，不得用替代品。

9、顶升时，上部必须保持平衡，有故障时，应先排除故障后，在进行顶升和安装，四级以上风不允许顶升。 10、登高人员必须配带安装带、工具袋，工具和螺栓要抓牢不得掉落装于工具袋中，不允许随便抛掷。

11、登高人员必须经过体验、身体合格方可登高。

12、全体施工人员要听从统一指挥、统一思想、统一行动，看明信号后，再进行操作。

13、遇大雷雨、暴风等恶劣气候时，一律停止作业。

14、所有安装人员绝不允许在安装拆卸塔机期间喝酒，要保持足够的睡眠，保持清醒的头脑，精力充沛，完成安装任务。

15、安装和拆卸的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方案以及塔吊出厂说明书的技术要求进行作业。乙方必须建立安全保证体系，有专职安全员，由甲方统一管理。

16、乙方安全员要组织搞好班前安全活动，作好记录，随时接受甲方检查。

17、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企业制定的关于安全生产、现场文明施工、安全消防管理等的规章制度，对甲方提出的安全隐患及下发的整改通知单要及时进行整改、反馈、确保安全施工。 18、乙方有权拒绝违章指挥和冒险作业。

以上各项管理规定必须严格遵守，如因不遵守或违背本部管理规定违章作业所发生的一切后果包括甲方所有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责乙方任何责任损失。

甲方负责人(签字)： 乙方负责人(签字)：

签约地址： 签约 时间：年月日

注：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篇十三**

甲方：

乙方

为了保证安全生产，安全施工，本着“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施工作业安全管理协议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乙方要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服从公司的安全监督管理。

二、乙方对施工人员要进行安全教育培训，配备必要的劳保用品和安全装备，制订确保工程项目安全进行的安全技术措施。

三、乙方进入工作场地后要落实好安全措施，确保不发生各类伤亡事故。

四、乙方人员进入生产区施工作业，只能去规定的作业区域进行施工活动，未经许可不得擅自进入其他危险区域和场所，若发生事故，后果自负。

五、高处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用电设备要采用安全电压，要有漏电保护设置，要有防雨防潮设施，严禁乱接乱设电源，进入受限空间必须佩戴必要的防护用品，必须有安全监护人，方可进入作业。

六、生产中的车辆要做到安全驾驶，进入工作现场服从领导，听从指挥，在指定的区域内进行作业，司机要随时注意周围的地质环境，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作业，由于违章作业造成的损失及事故由乙方承担。

七、由于乙方违章作业，造成公司财产和人员的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调查处理，造成的经济损失及事故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协助调查处理。

甲方责任人签字：

乙方责任人签字：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篇十四**

工程承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分包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切实落实安全生产的责任，确保施工人员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保证施工顺利进行，依据《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工程分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已经签订《工程分包合同》，双方就施工安全管理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协议。

1 工程分包人基本情况

营业执照号码： 有效期止：

资质证书号码： 有效期止：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有效期止：

2 责任范围：乙方所承担的工程项目施工中的人身安全和施工设施及环境的安全。

3 双方的义务

3.1 认真贯彻国家、地方及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和有效使用。

3.2 对本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

3.3 严禁违章指挥，及时制止违章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

3.4 发生事故，应当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伤者、保护好现场，并立即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3.5 施工现场各自必须配备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现场安全监督管理。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负责对乙方进行总分包安全技术交底，督促乙方落实各项安全技术措施。

4.2 负责向监理单位申报乙方编制的专项施工方案和安全施工措施，并督促实施。

4.3负责协调同一施工现场乙方与其他分包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4.4 有权对乙方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落实情况和安全措施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4.5有权审查乙方特种作业人员的资格，对无证上岗的，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改正。

4.6有权对乙方违反安全生产标准和规章制度的行为纠正，必要时进行内部经济处罚或要求停工整改。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和经批准的工程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进行施工。随时接受甲方、当地政府、监理、建设等单位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遵守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违章或不服从管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就事故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2 负责本单位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组织实施施工、操作人员入场前、定期和经常性的安全、文明施工教育培训;保证操作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和紧急情况下的应急避险措施，并督促施工人员自觉遵守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

应当书面告知本单位危险岗位人员的操作规程和违章操作的危害。

5.3 根据所承担工程的特点，负责制定、实施所施工工程和区域的安全施工措施、专项方案，并针对分项工程和作业环境实际，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作业班组、作业人员做出详细说明。指导、督促作业人员严格按照安全技术要求和操作规程作业。

5.4 负责为本单位从业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如手套、工作服、胶鞋等)和劳动防护用品，督促施工、操作人员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及时制止违章行为。

5.5 接受甲方的安全监督检查，对检查提出的问题和隐患，落实资源及时整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整改或设置障碍。

5.6 接受甲方比照内部管理规定，对违反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行为的处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5.7 负责为本单位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并为从事危险作业(如登高作业等)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承担保险义务。

加强对本单位从业人员非工作期间的安全管理，并对非工作时间和施工现场以外发生的事故承担全部责任。

因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全部费用。

5.8 对本单位施工、操作人员所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乙方应当按照规定立即报告甲方和有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伤者和财产，防止事故扩大。配合甲方等单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事故进行调查处理，负责做好家属的安抚、事故善后处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9 不能雇用未成年人进行施工作业。

5.10所有参工人员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规定和公司的各项管理

规定，不得在工地、宿舍和工地以外打架斗殴或参与外部违法事件，若发现违法事件，应及时与当地派出所或公司保卫处及时取得联系，并控制事态的发展，对违法者及时送公安部门处理。

5.11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对工地的治安工作检查，乙方应经常对工地进行检查，工地宿舍各处严禁有赌博、卖淫、淫娼，禁止随便留宿外来人员。

5.12乙方人员在校内外发生的各种违法事件，由乙方负责。

5.13对工地使用的民工要做到人数清，情况明，禁止男女混住。

6 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本协议书作为《工程分包合同》的附件，同《工程分包合同》同时生效、同时终止。

7 协议的份数及资料性附件

7.1 本协议书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7.2 本协议书的附件(由乙方提供)

7.2.1 分包企业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

7.2.2 派驻现场项目经理的法人委托书，加盖乙方公章。

7.2.3 派驻现场项目经理、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

甲 方： (公章) 乙 方： (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篇十五**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为维护双方利益，共同贯彻安全生产工作，经友好协商，就有关安全生产事项达成以下协议：

一、 适用范围：

适用于乙方在甲方厂区的作业和车辆运输、设备安装、服务等。

二、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监督乙方作业人员的权利;

2、甲方有对乙方进出物品进行检查登记的权利，并根据情况可拒绝乙方人员或物品进入甲方厂区(如乙方人员酒后作业、车上危险品混载、产品不合格等);

3、当乙方人员出现工伤等情况时，甲方有及时通知乙方负责人并提供相关帮助的义务。

三、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进入甲方生产区域应遵守甲方的有关安全规章制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服从甲方人员的管理。

2、乙方确保在进入甲方作业区域内的作业人员：(1)身体健康、无传染病、无职业禁忌症;(2)运输、装卸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需经培训并持有有效资格证书;(3)自备安全鞋帽、劳保鞋等劳保用品，作业时穿戴相关劳动防护用品;(4)乙方人员需经乙方培训合格后方可安排其工作。

3、乙方人员进入甲方区域时，需在甲方人员指定的道路上安全通行，乙方人员除在自己的作业现场外，不得进入其他无关的区域;

4.乙方人员在甲方区域严禁吸烟、酒后进厂、损坏甲方的设备设施、盗窃行为等有损甲方形象的行为。

5.乙方在甲方的作业是经双方协议范围内的作业，不得超出其范围。

四、 特别条款：

1、 乙方应遵守甲方安全管理规定，如违章作业甲方相关部门将进行处罚;

(1) 乙方的车辆、设备、货物进入甲方的生产区域、仓储区域，必须征得甲方相关人员的同意，并在甲方陪同或引导人员指导下按要求(厂区内速度不高于5公里/小时、车间内不高5公里/小时、在厂区内按交通路线行走、未经许可不得进入车间、安全等)进入指定地点和运输装卸货物。

(2) 乙方必须对所送的危险品已经检验合格，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不得使货物受到剧烈震动和撞击，防泄漏、防火、防爆、防静电，保证安全，并做好预防、应急措施。

(3) 乙方在甲方的区域运输、装卸过程中要确保甲方的人员和财产的安全，不能进行有危险的操作，若发现意外应在第一时间采取合理救治，并拔打报警、求救电话后，向甲方和乙方单位汇报。

(4) 甲方对乙方现场提出的安全整改要求，乙方应立即停止违章违规行为，整改后，以书面形式提交给甲方，经甲方同意后方可继续运输、装卸等。

(5) 乙方未经甲方允许不得使用、操作甲方的任何设备、仪器、工具。

2、 乙方人员违反上述条款的，视情节的严重程度发现一次予以扣款500元至1000元不等，累计三次以上取消供应商资格;

3、 当乙方人员出现偷盗等行为时，视情节严重程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20\_\_元以上罚款和相应的经济赔偿，并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4、 乙方人员或乙方的协作单位违反上述条款，造成甲方人员或乙方人员伤亡、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全部由乙方单位承担赔偿所有损失，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法律责任。对造成的任何事故，全部由乙方负责妥善处理完毕。

五、 附则

1、 本协议双方签字生效，本协议是双方所进行的所有合同的补充协议;

2、 本协议的有效期为无固定期限，双方不再履行合同时本协议自动失效;

3、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20\_\_年 1 月 12 日 20\_\_年 1 月 12 日

**安全管理用电合同 施工安全用电协议篇十六**

甲方： 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为了进一步明确双方在铲车使用过程中各自的安全责任，保护从业人员的安全和身体健康，防止事故的发生，确保生产施工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